

证券代码：835907

证券简称：海德曼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通过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担保方式向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融资 5000 万元，融资期限 3 年，利率区间 8%-10%（具体以实际合同约定为准）。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担保，公司股东黄现虎、黄现龙、朱冬梅、韩芝云拟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其中黄现虎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2 万股，黄现龙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17 万股，朱冬梅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45 万股，韩芝云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66 万股。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黄现虎系公司控股股东，黄现虎和朱冬梅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现龙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韩芝云系公司股东。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9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质押股权为融资提供反担保的议案》，由于关联董事黄现虎、朱冬梅、黄现龙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不足3人，该议案依法直接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经过相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黄现虎	江苏省睢宁县沙集镇和平村	_____	_____
黄现龙	江苏省睢宁县沙集镇和平村	_____	_____
朱冬梅	江苏省睢宁县沙集镇和平村	_____	_____
韩芝云	山东省单县黄岗镇	_____	_____

（二）关联关系

黄现虎系公司控股股东，黄现虎和朱冬梅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现龙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韩芝云系公司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担保。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现虎、朱冬梅、董事兼总经理黄现龙、韩芝云向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股份质押反担保，其中黄现虎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2万股，黄现龙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17万股，朱冬梅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45万股，韩芝云质押其持有的

公司股份 66 万股。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黄现虎、朱冬梅、黄现龙、韩芝云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的真实目的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对公司整体经营活动有重要的促进作用，有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短缺的情况，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支持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超出预计的原因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011）。因上述关联担保方增加一名股东韩芝云，导致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该关联担保有利于对外融资，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决议》

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8日